

【学界往事】

□智效民

在民国时代的科学家中,地质学家是一个独特的群体。所谓独特,是这个群体中弃学从政的人比较多,而丁文江、翁文灏和朱家骅,则是其中的佼佼者。在这三个人中,丁文江英年早逝,翁文灏官至首辅,朱家骅服务最久。也许是志同道合的原因吧,在丁文江去世20周年即1956年的时候,朱家骅在台湾写了一篇悼念他的文章,标题是《丁文江与“中央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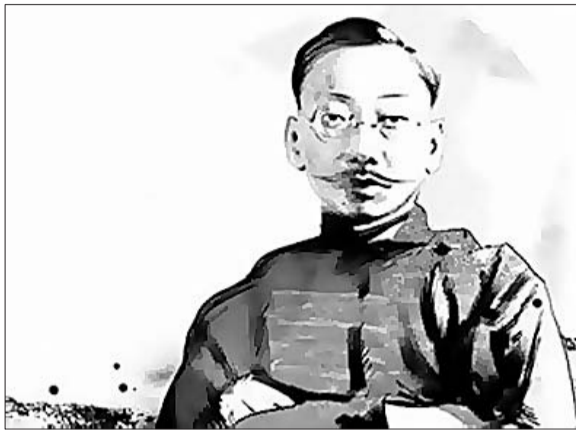
朱家骅说,因为他与丁文江的四弟是中学同学,所以很早就听说过丁文江的大名。后来他去德国留学,丁还委托他收集过地质学和古生物学方面的图书杂志。1924年他留学归来后到北京大学任教,丁文江和翁文灏以同行兼同事的名义为他洗尘,两人才第一次见面。在交往中,朱家骅对丁文江的认识可以概括为四点:第一,丁是一位能干有为的学者;第二,他的议论和风采,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第三,他爱护后进,只要发现可造之才,无不竭尽心力予以帮助;第四,地质学能够在中国建立学术标准,不能不归功于丁先生的努力。这说明丁文江是中国地质科学的开拓者和奠基人。

丁文江除了在学术上的贡献之外,还热衷于政治,是学者从政的典范。在这个问题上,他与自己的好友胡适有很大分歧。当年胡适留学归来时,曾经立下“二十年不谈政治,二十年不干政治”的誓言。究其原因,恐怕与当时中国政治的混乱有关。丁文江却认为:“我们中国政治混乱,不是因为国民程度幼稚,不是因为政治官僚腐败,不是因为武人军阀专横——是因为‘少数人’没有责任心和没有负责任的能力。”

基于这样一种认识,他表示,只要几个有知识、有能力、有道德的人,以“百折不挠的决心”和“披山蹈海的勇气”,

朱家骅悼念丁文江

丁文江除了在学术上的贡献之外,还热衷于政治,是学者从政的典范。在这个问题上,他与自己的好友胡适有很大分歧。



丁文江

就能够打开风气并改变这种混乱的局面。

在此基础上,他批评胡适说:“你的主张是一种妄想,你们的文学革命、思想革命、文化建设,都禁不起腐败政治的摧残。”要知道,“良好的政治是一切和平的社会改善的必要条件。”

正因为如此,丁文江于1926年应孙传芳的邀请,担任“淞沪商埠督办公署总办”一职,在大约一年间,他为大上海的司法改革、税务管理和规划建设做了不懈的努力。可惜的是,就在丁文江大显身手的时候,北伐军已经逼近上海,并在长江中下游一带打败了孙传芳的主力。这样一来,他不仅没有施展才华、实现抱负,反而落了个北洋军阀帮凶的罪名。

前不久,我曾经在一篇短文中介绍过沈怡对大上海的贡献。沈怡是在1927年南京国民政府成立以后担任上海市工务局局长的。他的所作所为,不过是萧规曹随,沿袭了丁文江的思路和方案而已。

据我所知,朱家骅的《丁文江与“中央研究院”》一文,原本被收入《朱家骅先生言论

集》中。这本书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史料丛刊之一,共分14部分,其中包括文化学术、“中央研究院”、教育言论、新生活运动、中英庚款基金董事会、交通部与浙江省政、党务教育、抗战言论、国际联盟和联合国、边疆言论、专论、致中外友人、书序、追念师友等内容。

据百度百科介绍,朱家骅是“中国教育界、学术界的泰斗,外交界的耆宿,中国近代地质学的奠基人,中国现代化的先驱”。另外,由于他有过人的聪明才智和过剩的精力,又担任过教育、学术、政府、政党等领域的重要职务,所以他是一个与中国政局的演变有密不可分的关系并且对现代中国产生过巨大影响的人物。

尽管如此,朱家骅所追念师友只有蒋百里、蔡元培、滕若渠、朱子元、张静江、戴季陶、傅斯年、丁文江等八个人,可见他交友是比较慎重的。在我看来,朱家骅写丁文江,至少有三个原因:第一,他们都是地质学家;第二,他们都担任过“中央研究院”院长;第三,他们都有从政的经历。所以他在这篇文章中开门见山

地说:“在君先生是一位有办事才华的科学家,普通科学家未必长于办事,普通能办事的又未必精于科学,精于科学而又长于办事,如在君先生,实为我国现代稀有的人物。”在君是丁文江的表字,朱家骅这句话,准确地说出了丁文江的过人之处。

在这篇文章中,朱家骅写了一件小事:在民国十五年即1926年,他应中山大学聘请,离开北京前往广州担任地质学教授。在路过天津的时候,正好遇上由上海返回天津探亲的丁文江先生,随后他们又在上海见了面。在谈及朱家骅此行的目的时,丁表示非常赞同,这大大出乎朱家骅的意料。他说:当时是北伐战争期间,孙传芳正在与国民革命军打仗,丁先生在孙手下做事,却不反对我去广州。从这里可以看出他对政局的看法和对朋友的一番真诚,实在令人感佩。

朱家骅还说:“淞沪总办这一段事迹,是他最受批评的地方,也可以说是他生平的耻辱,但其动机是完全出于热爱国家,想替国家做一番事业,他也很自信有替国家做事的能力。”这段话中除“耻辱”二字因为党派色彩而有些过分之外,其他内容还是非常中肯的。

在这篇文章中,朱家骅还回顾了丁文江对“中央研究院”的最大贡献,就是在担任院长期间成立了评议会。朱家骅说:“有了评议会,才有后来的院士会议,有了院士会议,研究院的体制才正式完成,这是我们同人所深深感谢的。”正因为如此,朱认为丁文江是“中国学术界开辟新纪元的一个科学家……他治学的精神和做人的准则,必将永垂世间”。

读了朱家骅的这番话,再看看如今学术界的状况,我们应该感到惭愧。

(本文作者为文史学者)

从语言差异看中西文化差异

之所以称呼比西方复杂,就是因为中国古代需要理清血缘关系的脉络,以定长幼尊卑和血缘的远近……

前几天与一个外国友人参观孔庙,他突然问我:“孔庙既然是庙,为什么没有和尚?”听到此话我一愣,转念一想,这又是文化差异造成的误解。英语中,庙(temple)一般指宗教性的神殿,如希腊、罗马、印度教、佛教的庙宇;而中国的庙宇则有宗教性神殿和祖先崇拜场所之分,前者有寺庙、道观、土地庙、关帝庙、龙王庙等,后者有太庙、孔庙、孟庙、周公庙、颜庙、岳岳庙等等。中国之所以有祖先崇拜并形成一系列家庙,就是源于原始社会血缘关系的遗留和宗法社会的存续。父系氏族社会,父家长统治社会,子女继承其财产,后代祭祀父辈祖先,由此形成了祖宗崇拜。以父家长为统治者,以嫡长子为世袭,以同姓分封为藩篱,构成了中国早期国家的形态。

秦汉之后,虽然官僚制度代替了分封制度,但宗法制度保留了下来,祖先崇拜也以家庙的形式流传后世,皇帝祭祀祖先在太庙,其他著名人物则有独立的建筑以供祭祀。如孔庙等,一般在家族祠堂中供奉牌位和画像,这种习惯与西方明显不同,因而造成误解。另外,对亲戚的称呼也体现了这种差异,如伯父、叔叔、舅舅等

在英语中统称为uncle,姑姑、姨妈、舅妈等统称为aunt。而汉语则要复杂得多,伯父又可称为大爷,其妻子称为伯母;叔叔的妻子称为婶子,姨妈的丈夫称为姨夫;对下辈则称侄子侄女、外甥外甥女等。下一代之间又互相称堂表兄弟或堂表姊妹,弟弟称兄长的妻子为嫂子,兄弟弟妻为弟妹;丈夫称妻子的兄弟为内弟或舅子,称妻子的姐妹为大小姨子;姊妹间的丈夫称连襟,还有堂、表的称呼,如堂嫂、表嫂等。此外还有外祖父母、姥姥姥爷、岳父母、高堂、考妣等。之所以称呼比西方复杂,就是因为中国古代需要理清血缘关系的脉络,以定长幼尊卑和血缘的远近,所谓五服之内是同宗,五服之外是同姓。五服就是五代,出了五代,血缘关系就远了。秦汉之后,虽然废除了分封制度,但裙带关系仍然风行,如外戚集团就是皇后或太后任用父兄子侄掌权而形成的利益集团,官场中大小官僚引朋呼类、任人唯亲,形成盘根错节的关系网,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其中亲戚关系占了相当的比重。民间各阶层各行业也基本如此,血缘关系的远近成为确定用人的首

选。这种风气一直影响到中国的现代社会,成为与西方差异最明显的特征。

在问候语方面也能体现出差异性。如中国人以前见人打招呼总是说:“吃饭了吗?”“干吗去?”而西方人则笼统招呼:“Hello!”“How are you?”“Good morning!”中国人之所以问候得比较具体,除了显示出关系比较亲密外,最主要的是表达关心、关切。在中国古代社会,民以食为天,吃饭问题是最大的问题。传统农业社会中占绝大多数的小农经济极其脆弱,一遇天灾人祸,即遭破产,或逃亡他乡成为流民,或鬻妻卖子家破人亡。几千年来,一般中国人温饱甚至半饥饿的状态使把果腹看得比什么都重要,因而见面就问“吃了吗”。而传统中国社会分为士农工商四个阶层,各司其职,极少游惰之民,政府的法律打击限制此类人等,民众也蔑视他们,因此大家忙忙碌碌,见面就问“干吗去”。

另外,对于涉及个人隐私的话语,中西也有很大不同。西方人对涉及个人隐私的问题如年龄、体重、收入等基本不问,而中国人除对尊者、长者外,一般不太忌讳。当然,中国人的提问也很委婉,像问年龄,诸如

“贵庚”、“芳龄”、“高寿”等。之所以见面谈论齿序,是因为传统社会讲究长幼有序、尊老爱幼,年龄一经明确,长幼次序自然排定。问收入则有攀比心理,两人初次见面,如果年龄资历相当,收入就成为衡量双方事业成功与否的标准,当对方不如自己时,可以谦虚,也可以夸耀;当对方强于自己时,可以羡慕,也可以嫉妒,以此作为前进的动力。南北方人在这方面略有不同,北方人如实讲收入,甚至略少一些,南方人则要多说一些,因为南方商品经济更发达一些,收入是成功的重要标志。

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的提高,中西文化交流的增多,中国的很多语言习惯发生了变化,如招呼用语基本上不用“吃了吗”等语言,以“你好”来代替。对女士的年龄、体重等隐私也大多不再问及。虽然有如此之多的变化,但中国的一些传统习惯仍然顽强地保留着,如家族观念、重视亲情、尊老爱幼、故土乡情等等,看来,中国人的扬弃作风起了作用,吸收精华,摒弃糟粕,保留传统,中国的明天将会更好。

(本文作者为曲阜师范大学教授)

大学毕业30年后回母校,在同学聚会上,一位女同学问我:“你还记得毕业时给我的留言吗?”

她这一问,让我想起了当时的情景。那个夏天眼看要毕业分手了,我们每人准备了一个笔记本,请自己的好朋友、同班同学在上面写一句临别赠言,再送一张照片贴在留言的地方。就这样,别人给我写,我也给别人写,我那个小本基本上写满了。我前前后后少说也给五六十个人写了留言,为了显得与众不同,也为了表达自己的诚恳,我给每个人写的内容都不相同。

按说,写了那么多留言,要单独记得哪一个的留言实在太难了。但我偏偏对自己给这位女同学的留言却有一些印象,原因是因为她的名字与一个非洲国家的名字相同,所以我就把那个非洲国家的名字写在留言里了。当然,毕竟时间太长,我并不记得那段话具体是怎么说的。

【以文为戈】

30年前的留言

□刘武

后来,她在微信中告诉我,当她从我的书中知道我去非洲那个遥远的国度后,她就想:“他真的做到了!”

她告诉我,我当时留给她的赠言是:“如果我跋涉到遥远的中东沙漠,一定要去拜访那个古老的苏丹王国。”

我是几年前在一次漫长的旅行中,从阿拉伯半岛渡过红海,踏上苏丹的土地的。坐在那艘名叫“铁达马尼”号的客货混装船上,我忙着看红海的日落、日出,拿着相机拍摄各种风景、各种乘客。等我闲下来的时候,我想到了摩西带着众人渡过红海的情景,想到了凯伦·布里克森写的名著《走出非洲》以及同名电影,想到了海明威笔下的乞力马扎罗山上的雪,还想到了《狮子王》中的非洲草原和那难忘的旋律。但是,我一点也没有想到20多年前我在一位女同学的笔记本上写的那句留言。

如今想来,那好像是一句预言。而冥冥中,好像有某种神秘的力量在引导我去实现那个预言,这才是那句话所具有的魅力和分量。

等我在同学的提醒下回想起这句留言时,我已经将那段驾车旅行17个中东、北非国家的经历写成一本书出版了。我想,如果写这本书时,我记起了那句留言,那它的开头一定会写成这样:

1984年6月的一天,一位大学毕业生在给他的女同学写临别赠言时,有些异想天开地写道:“如果我跋涉到遥远的中东沙漠,一定要去拜访那个古老的苏丹王国。”

那时候,这句话,对他、对她,都过于玄幻,连梦想都算不上。

但是,N多年后,他终于走过了遥远的中东沙漠,踏上了古老的苏丹王国的土地。当他来到那里时,他忽然想到了那句赠言,仿佛是它在冥冥中指引着,让他实现了一个看似遥不可及的梦想。

而她,在得知他的经历后,也在地球的另一端暗暗想:“他真的做到了!”

将来这本书如果再版,我一定会把开头改成这样。而在写到我踏上非洲大陆,进入苏丹王国的时候,我也会再次讲述一下这段往事,而不是像现在这样不露声色地写道:“第二天上午10点多,铁达马尼号船缓缓驶进苏丹港,非洲大陆静静地展现在我面前,渐渐变得清晰,真实起来。这一天恰好是感恩节,当轮船靠岸后,我收拾起行李走出船舱,踏上了苏丹的土地,也是非洲的土地,那一刻,我感觉那片土地像火一样滚烫。”

有时候,你年轻时的愿景,真的会在很多年后成为现实。也许你忘了自己曾经许下过什么诺言,但你只要相信自己,让心去旅行,你就会走到你梦想的地方。

(本文作者为央视电影频道导演、作家)

【社会观察】

□李绍强